

# 太平天国词语释文举例

祁龙威

太平天国有自己专用的字和词，散见在它所印书籍、文件和其它史料里。不研究这些，就很难读懂太平天国文献。我注释《洪秀全选集》、《洪仁玕选集》，积累了一些资料，编成“太平天国词语释文”。一、列举所见文献，寻绎其意义。二、广征前人解释，择善而从。兹举例先公于世，以供参考。

在太平天国文献里，有许多创造的或代用的字，举例笺释如下：

## (1)新造字

如金玺之“玺”，见《诏书盖玺颁行论》。张汝南《金陵省难纪略》：“洪贼方金印，每方约三寸余，四边龙文，中鑄‘旨准’二字，名曰‘玺’，读若玺。按《字典》无此字，是洪贼仿‘玺’字意而创造者。”又如天国之“国”。《金陵省难纪略》说：“书太平天国之国为‘国’，谓王居于中也。”

## (2)改造字

太平天国改造了一批字。如沧浪钓徒《劫余灰录》说：“魏字作𠄎，魂字作𠄎，盖以鬼为人耳。”又如黄辅辰《戴经堂日钞》说：“（咸丰三年七月十一日江西探信）居民洗去门对，用黄纸书‘归顺’二字，贴门首。惟‘顺’字只写两直，云系照古‘𠄎’字。”这一类的原字

均废。

### (3) 避讳增造或代用字

太平天国避讳天父名“爷火华”，避讳天王，及东、西、南、北、翼诸王名，临文以其它字代，或另造一字代用。如因避“火”字，造了一个“烧”字。《太平条规》：“令不许在途中铺户堆烧晒睡耽阻行程”。《天情道理书》：“不准沿途炙烧”。《行军总要》：“负抬一切军装炮烧”。《醒世文》：“不准民房用烧焚”。这都是以“烧”代“火”之证。又因避“华”，造了一个“華”字。辛酉十一年五月十六日天王诏曰：“上帝圣讳爷火华，中華等字一直加”。又因避幼主名“福”，造了一个“福”字。同一“天王诏旨”：“幼主名洪天贵福，见福加点锦添花，桂福省改桂福省，普天一体共爷妈。”又因避讳“光”、“明”造了“洗”、“湖”二字。《钦定敬避字样》：“光明，唯光王、明王可用，其余若取名字，加水旁洗湖字样。”诸如上例，这一类的原字不废，但限于专用，一般改用增造字。如《朝天朝主图》有“爷哥朕幼光明东”、“光明东西八数龛”、“光明加尚三十增”等句，但壬戌十二年颁行的《太平天日》用“湖”代“明”：“天父上主皇上帝又携主在高天，指点凡间妖魔迷害人情状，一一指主看湖；又将其手降赐，凡间妖魔即冒功劳，亦一一指主看湖”。壬戌十二年十一月初六日发给抚天侯徐佩璠谕上“邓光明”的印文改“邓洗湖”。这足证光、明二字限光王、明王专用，一般改写洗湖。

太平天国规定避讳，也有原字专用，临文以音近或意近之字代。例如，张德坚《贼情汇纂》：“爷改牙，火改夥又改炎，华改花，秀改繡，全改泉，清改菁，朝改潮，贵改桂，云改芸，山改珊，正改政，昌改瓊，辉改暉，达改闕，开改阶”。辛酉十一年五月十六日天王诏曰：“天兄基督讳耶稣，基督尊号僭称差；耶避称也乎哉字，稣避称苏甦亦嘉。”

又如《贼情汇纂》：“皇改黄，上改尚，帝改谛，天改添，王改狂，

凡姓改汪或改黄，圣改胜，神改辰，老改考。”辛酉十一年正月十五日《幼主诏旨》：“明信、添养封义爵，奖其贞草对爷皇。”添养即曾天养。柯超《辛壬琐记》：“讳王姓为汪，言天作一王，不得再有王姓也。改琵琶琴瑟等字，不准加王字。”

太平天国还忌讳丑恶的字，以它字代用。如“温改吉”，“龙改隆”，均见《贼情汇纂》。（温，与“瘟”同音。龙，指东海妖龙。）“衰作师，败作勋，离作利，去作到，雪作赤，伤作口”，见丁葆和《归里杂诗》。还有黑改乌。庚申十年九月十五日“天王诏旨”：“今早五更得梦兆，蒙爷差朕诛虎妖，该死四虎二乌狗……”《天父诗》：“亮红速跪速救乌”。这都是以乌代黑之例。

#### (4)地方习惯字

太平天国沿用两粤习惯字。如“咁”，常见于太平天国文献。《天父下凡诏书》(一)：“天父咁大权能”。《颁行诏书》：“狗咁贱，贱过狗矣。”《金陵省难纪略》：“这谓之咁，读若甘。”这，这样。又如“屙”系“属”之简写。庚申十年十二月二十七日“幼主诏旨”：“屙员未封暂免保，以(已)封屙员要遵条”。还有：“乜”，本意是眼睛眯着斜视。但粤地用“乜”作“啥”字用。《天父下凡诏书》(一)：“尔知得他是乜妖头？”《天父诗》：“做乜不遵天令书？”《太平天日》：“爷爷生尔是乜名？”“乜”犹言何，见鲁迅《三闲集》。“炼”广州客家语作“学”解。《原道救世歌》：“炼食洋烟最颠狂。”《三字经》：“要炼正，莫歪心”。《幼学诗》：“小心勤炼正”。“崽”，粤地作“小子”解。辛酉十一年五月初九日“天主诏旨”：“亚父山河，永永崽坐，永永阔阔扶崽坐。”犹言上帝的江山，永远扶天王幼主坐也。《十救诗》：“妈别崽，崽别妈”。《平贼纪略》：“呼孩称细崽，从其乡之俗称也。”

在太平天国文献里，有许多专用的词，举例笺释如下：

#### (1)代号

太平天国对天父、天兄、天王等，均有代号。

如称上天为“高天”。《天命诏旨书》：“高天差尔诛妖魔”。《天父诗》：“高天做事不糊涂。”称天父上帝为“高老”。《天命诏旨书》：“高老山山令遵正”，谓上帝出令必须坚决遵行。称天兄基督为“高兄”。《天命诏旨书》：“莫怪我高兄发令诛尔也。”

以下都是洪秀全的代号：

禾王。《十全大吉诗》：“禾王作主救人善。”《贼情汇纂》：“禾王，即洪逆。”为什么洪秀全称“禾王”？他自己作过解释。《钦定前遗诏圣书批解》：“今当禾熟之时，即得救之候。朕是禾王，东王禾乃，禾是比天国良民，禾王禾乃俱是天国良民之主也。”

日头。《十全大吉诗》：“乃念日头好上天。”又：“灯草对紧日头上。”这里的“日头”，均指洪秀全。灯草，指人心。《天父下凡诏书》（一），天父在审讯叛徒周锡能时说：“日头又是谁？”周答：“日头是我主天王，天下万国之真主也。”以太阳比洪秀全，谓能照天下。《钦定英杰归真》：“天王是太阳，能照天下。”又说：“日头王，照万方。”

洪日。洪秀全傅会《旧约》大雨万物均死，雨后现天虹，万物再生的神话，称己为“洪日”。《钦定旧遗诏圣书批解》：“爷立永约现天虹，天虹弯弯似把弓，弯弯一点是洪日，朕是日头故姓洪。爷先立此记号，预诏差洪日作主也。”《十全大吉诗》：“灯草开来对日洪”。日洪，即洪日倒装语。

三星兄。《贼情汇纂》：“三星兄，即洪逆。”《十全大吉诗》：“三星共照日出天”。对此洪仁玕作过解释。《己未九年会试题》：“三旁加共，洪也。”又云：“故天父上帝造三光而共照于天，真主天王合爷哥而共御乎世。”

十全大吉。戊午八年《天王诏西洋番弟》：“太兄前钉十字架，使留记号无些差，十全大吉就是朕，万样总是排由爷。”辛酉十一年正月十三日“天王诏旨”：“神爷太子基督苦，十字架钉十全补。”癸

好三年，太平天国颁行的《十全大吉诗》，即上帝预言洪秀全下凡作主的十首诗句，一名《天父上帝言题皇诏》。庚申十年借洪仁发、洪仁达之口，重新发表。《王<sup>长次</sup>兄亲眼亲耳共证福音书》：“愚兄今将天酉年我真圣主天王转天所唱预诏敬谨记出，但我主因唱天话，十句中愚兄不过知得三四句，而今愚兄屡推，总是唱十全大吉诗章。”天酉，即丁酉，一八三七年，太平天国宣传这是天王转天之年。

## (2) 领袖称号

天王。太平天国宣传，上帝封洪秀全为天王。《太平天日》：“天父上主皇上帝十分欢喜，乃封主为‘太平天王大道君王全’。”同书引洪秀全《九妖庙题壁诗》：“朕在高天作天王”。《钦定英杰归真》：“故孔丘作《春秋》，首正名份，大书直书曰天王，盖谓系王于天，所以大一统也。此天王尊号前代无人敢僭者，实天父留以与吾真圣主也。”

主。在革命前期，洪秀全规定臣下称己为“主”。《天命诏旨书》：“天父是天圣父，天兄是救世圣主，天父天兄才是圣也。继自今，众兵将呼称朕为主则止，不宜称圣，致冒犯天父天兄也。”

真圣主。革命后期，洪秀全也尊己为“圣”。在戊午八年十一月十七日晋天燕朱雄邦给英国官员的“照会”里，已有“真圣主天王”字样。

幼主。《太平礼制》(元年)：“王世子臣下呼称幼主万岁。”《金陵省难纪略》：“贼谓耶稣为天父之太子，避僭耶稣，故称幼主。”

禾乃师赎病主。太平天国称东王杨秀清为禾乃师赎病主，意同救世主。《太平救世歌》：“咨尔左辅，为正军师，师称禾乃，赎病群黎。”这十六字概括了当时杨秀清的官衔：“禾乃师赎病主左辅正军师。”《金陵省难纪略》：“贼寿即开科。……某贼寿则称某试。如东试题：‘东风吹清好凉爽，他名禾好救饥荒，名说饥荒便是疾，乃埋世人水深长。’统观伪书所言，大约此四语是颂扬东贼，即其伪

衔中禾乃师赎病主之意。”按辛酉十一年正月十三日“天王诏旨”：“东王赎病苦同哥，齐认禾救饥他名。”可见，《金陵省难纪略》的解释是对的。

劝慰师圣神风。从甲寅四年起，洪秀全又给杨秀清加号：“劝慰师圣神风”。《天父下凡诏书》(二)引天王语：“前天兄耶稣奉天父上帝命降生犹太国，前谕门徒曰，后日有劝慰师临世。尔兄观今日清胞所奏及观胞所行为，前天兄所说劝慰师圣神风即是胞也。”从此，杨秀清的头衔中即多此六字于“禾乃师赎病主”之下。按基督教宣传，上帝以风感化世人。太平天国傅会风为东王。《钦定前遗诏圣书批解》：“即圣神风，亦是圣神上帝之风，非风是圣神也。风是东王，天上使风者也。”“东王本职则是风，劝慰师也。”

后师。革命后期，太平天国以基督为先师，东王为后师。《醒世文》：“后师特出永垂名。”抄本《钦定敬避字样》附录祈祷文：“托救世圣主先师天兄基督赎罪大功劳，并托禾乃师后师东王赎病主功劳，转求天父上主皇上帝，在天圣旨成行，在地如在天焉。”

### (3) 国家称号

小天堂。广义指太平天国。《钦定前遗诏圣书批解》：“神国在天，是上帝大天堂，天上三十三天是也。神国在地，是上帝小天堂，天朝是也。天上大天堂，是灵魂归荣上帝享福之天堂。凡间小天堂，是肉身归荣上帝荣光之天堂。”狭义指太平天国最高政府所在处。《天命诏旨书》：“上到小天堂，凡一概同打江山功勋等臣，大则封丞相、检点、指挥、将军，侍卫，至小亦军帅职，累代世袭，龙袍角带在天朝。”《金陵省难纪略》：“南京曰天京，谓之小天堂，天曰高天，谓之大天堂。”马寿龄《金陵癸甲新乐府》：“贼呼江宁为小天堂。”《钦定敬避字样》：“天堂天朝，天父天兄天王圣殿也。”

天父天兄天王太平天国。革命前期，太平天国于国号上加“真天命”三字，以区别于反动清王朝的假天命。对此，封建地主阶级

进行了恶毒的攻击。佚名《金陵纪事》：“贼自谓太平天国真天命，必言真者，畏人说其假。”辛酉十一年起，洪秀全为强化自己的统治，改国号为“天父天兄天王太平天国”。《钦定敬避字样》：“太平天国是天父天兄天王开辟之国。”

#### (4)地名

太平天国因避讳而改易地名，如：

武垸。太平天国因避韦昌辉名，一度改武昌为武垸。《贼情汇纂》引陈玉成给秦日纲的“禀申”：“缘小卑职前因恢复武垸微劳。”《天情道理书》：“自武垸而至金陵。”后恢复本名。辛酉十一年五月十七日《李秀成致赖文光谆谕》：“接武昌县仁天安蔡弟送来弟自黄州寄来公文一件。”

潜珊。储枝芙《皖樵纪实》：“贼改潜山曰潜珊，避伪南王讳也。”

太平天国因取吉利而改易地名，如：抚锡。龚又村《自怡日记》：“无锡书抚锡。”太平天国因贬斥敌人而改易地名，如：罪崇。《贬妖穴为罪崇论》引“天王诏旨”：“今朕既贬北燕地为妖穴，是因妖现秽其他，妖有罪，地亦因之有罪，故并贬直崇省为罪崇省。”甲寅四年四月“东王诰谕”：“将来罪崇诛锄，仍然完聚。”

#### (5)方言

乃埋。《天父下凡诏书》（二）：“得我四兄乃埋牵带，方得成人。”《贼情汇纂》：“乃埋，贼用二字作救世解。”乃，粤地方言，同拉。《天情道理书》：“乃马者有人。”《金陵省难纪略》：“拉谓之乃，拉马谓之乃马。”埋犹言合，也是广东方言，见鲁迅《三闲集》。太平天国以后造了一个“糞”字，代替“埋”字。《天情道理书》：“东王蒙天父亲命下凡，为天国左辅正军师，救饥赎病，乃糞天下万郭弟妹。”万郭即万国。全句意谓杨秀清受天命下凡救世。

和雒。《天命诏旨书》：“公心和雒，各遵头目约束。”辛酉十一年

十月初三日《李秀成谕子侄》：“尔等已过绍郡，可与陆主将和雒榘酌，好守绍郡，计克宁波。”罗尔纲同志说，和雒，广西平南一带方言，意作“共同商量，双方同意，融洽无间”解。（见一九三六年五月二十四日天津《益世报》）

桥水。《王<sup>长次</sup>兄亲目亲耳共证福音书》：“朕乃天父上帝真命子，有时讲杂话，是上帝教朕桥水，使世人同听而不闻也。”《金陵省难纪略》：“心机谓之桥水。”广东客家语。

言题。说话。《天父诗》：“不遵天令乱言题。”《十全大吉诗》一名《天父上帝言题皇诏》。

#### (6) 宗教语言

窄门。辛酉十一年正月二十八日“天王诏旨”：“父兄君口是窄门”。二月十七日“天王诏旨”：“苦诏普天进窄门”，“窄门在爷哥圣旨”。按基督教宣传，善门是窄的，恶门是宽的。窄门，是信道之门。

圣灵。基督教宣传圣父、圣子、圣灵三位一体。太平天国以圣灵为东王。《天情道理书》：“夫以东王之圣灵”。戊午八年《天王诏西洋番弟》：“东王赎病是圣灵”。

#### (7) 军中用语

拜上。曾国藩《与湖南各州县公正绅耆书》：“约之为兄弟，诱之以拜上”。陈徽言《武昌纪事》：“胁城中人相从，谓之拜上，盖人彼教必以拜上帝为重也。”《金陵省难纪略》：“拜上即拜上帝，贼之省文。”拜上，音转而为拜相。《金陵纪事》：“掳来人皆使拜上，又曰拜相。”又音转而为拜降。臧谷《劫余小记》：“令民进贡，驱民拜降。”

外小。《太平条规》：“令内外强健将兵不得僭分干名坐轿骑马及乱拿外小。”“令不许乱捉卖茶水卖粥饭外小为挑夫及瞞昧吞骗军中兄弟行李。”《行军总要》：“到一方，即先拿那一方外小，作为引

路之人。”“不准沿途拿捉卖茶粥外小”。《贼情汇纂》引太平军“天令”：“凡无故杀害外小者斩。”“凡焚烧外小房屋者斩。”“凡掳掠外小财物者斩。”《金陵癸甲新乐府》：“贼呼城外人为外小。”陈作霖《可园备忘录》：“至驯象门，见有交易者皆薙发人，贼呼为‘外小’。”《劫余小记》：“贼诸馆林立，有一技皆收录，如避而不入其中，名曰‘外小’，外小恒苦饥。”佚名《平贼纪略》：“百姓称外小。”据以上可见，太平军称未拜上的人民为“外小”。倪在田《扬州御寇录》：“外小，贼谰语，犹称细作耳。”这是曲解。

牌面、牌尾。李圭《思痛记》：“贼谓少壮者为排面，老弱者为排尾。”排应作牌。《贼情汇纂》引“贼馆门牌式”：“太平天朝典天袍刘世盛衙内牌面牌尾兄弟姓名开列于后……共牌面十五名牌尾四名。”又引“伪船牌式”：“两司马胡元志管带水营圣兵六名牌尾三名……”划分牌面、牌尾的标准是年龄。同书引“前三十三军前营前前一东两司马统下”兵册，全部官兵卅人，其中牌尾五人都是老幼。陈小四年十五岁、汪毛儿年十三岁、朱贵儿年十一岁、郑杏花年十四岁、赵瞎子年五十九岁。其他都是牌面，年轻的十七岁，年长的四十一岁。《贼情汇纂》又引“天令”：“凡军中兄弟五十岁以下至十五岁以上，一闻圣角响，俱要装身赴各本管衙，听令杀妖。”谢介奎《金陵癸甲事略》：“城中凡男子十六岁至五十岁，谓之牌面，余为牌尾。”陈庆甲《金陵纪事诗》：“年十五至五十者为牌面，老弱为牌尾。”所言大致吻合。但王永年《紫蘋馆诗钞》说：“男未及丁并花甲以外者，免其当差，所居曰老人馆，皆为牌尾。”“男自十六岁至六十岁以内皆为牌面。”涂浮道人《金陵杂记》、佚名《粤逆纪略》所记同。可见，革命前期，同是在天京，曾将牌面的年龄的下限从五十扩大至六十。但在异时异地，情况变异，牌面的年限又大大收缩。余一鼈《见闻录》记后期英王部队编制：“年不满十八岁及年逾四十二者曰牌尾”。“其出仗者为精兵，做工、挑担、盘粮者曰牌面”。《见闻

录》又说：“其守城者，每牌面一名，日发糙米一斤四两，精兵斤半，牌尾一斤”。从护王部下的“兵册”来看，牌面与牌尾的划分已不单依年纪。如癸开十三年八月护殿右二十三承宣杨泉福统下各馆牌尾分：“有病”、“煮食”、“看船”、“种菜园”、“烂脚”、“看馆”等名目。他统下官兵七十人，除官员十名外，牌面三十一人，牌尾二十九人。显见能战者的比重已小，与革命前期的情况大异。

能人。伤员。《行军总要》：“必须谕令各官，毋论何人所有马匹，俱牵与能人骑坐；如马匹不敷，总要令兵士抬负而行，庶无遗弃。至于扎定营盘之时，必须谕令拯危官员将所有能人，每逢礼拜之期，务要查实伤愈者几名，伤未愈者几名，一一报明，令宰夫三日两日按名给肉，以资调养。又令掌医、内医格外小心医治，拣选新鲜药饵，不可因其脓血之腥臭而生厌心。其为佐将者当公事稍暇，亦必须亲到功臣衙看视。”《粤逆纪略》：“伪功臣衙，又名能人馆，贼被伤者居之，皆有医为之调理。”按太平军设拯危急官和掌医、内医官救护伤员。掌医，治外科。内医，治内科。（均见《贼情汇纂》）

三更。逃亡。《天命诏旨书》：“尔想三更逃黑路。”《行军总要》：“其名牌，令其分别注明，升天者用朱笔一点，三更者用朱笔拷叉。”又：“逃走者用朱笔在名上打一拷叉。”可见，三更与逃走同意。佚名《平贼纪略》：“逃亡称三更。”太平军对逃亡者处死刑。《贼情汇纂》引“天令”：“凡各衙兄弟如有三更逃黑夜，被卡房捉拿者，斩首不留。”

装身。《天情道理书》：“号鼓一响，赶紧装身。”《行军总要》：“前队各官兵速即装身。”又：“速即造饭，随即装身。”《平贼纪略》：“起程称装身。”

天光。《天命诏旨书》：“不过天光怨鬼迷。”《行军总要》：“如有紧急事件，天光要行兵。”张尔嘉《难中记》：“来日天光。”自注：

“黎明”。

运化、润泉。《贼情汇纂·伪律》：“凡营盘之内，俱要洁净打扫，不得任意运化作践，有污马路。以及在无羞耻处润泉。”同书：“贼称如厕为运化。”“贼称小便为润泉。”《平贼纪略》：“遗矢称调化，溲溺称润泉。”

打先锋。搜索敌人财物。如无上级命令，不得打先锋。《贼情汇纂》引“天令”：“凡假冒官员私自打先锋者斩首不留。”同书：“贼讳虏劫之名，曰打先锋。”陆筠《劫余杂录》：“贼打先锋后，安民，必有贼目到乡官馆中，插旗收令，南面设座，召集附近乡官及年老百姓到馆听谕。贼目跣足扭辮，以足登座，狙踞，谕民纳粮进贡，不准变妖作土匪，名曰讲道理。”（《扬州师院学报》1980年第4期）变妖，意叛变。

云中雪。刀。《天命诏旨书》：“黄以镇逆令双重，云中雪下罪难容。”《贼情汇纂》“刀改称云中雪。”《十救诗》：“瞒天混杂云雪加。”云雪，云中雪的省文。《金陵杂记》引天王张挂在宫门上的“诏旨”：“大小众臣工，到此止行踪，朝奏方入内，否则雪云中。”雪云中，云中雪的倒装语。

长龙。抬枪。《贼情汇纂》引燕王秦日纲所发“行路船票”，写明：“内装长龙拾条并铅码红粉至圻州杀妖。”《见闻录》：“抬炮曰长龙，有长龙馆，每一人安子药，一人点火，一人背负而放。”长龙或书长隆。《贼情汇纂》引水二总制黄榜超给右十二检点林的“禀”文：“昨具（据）后二军军帅刘抡得禀称，营内缺少长隆红粉等件，恐妖魔仓卒前来，难以抵御，恳请转禀饬发等情。”抬枪，是当时太平军杀伤敌人的主要武器。

红粉。火药。《贼情汇纂》：“火药改称红粉。”太平军设官管理。《见闻录》：“其典官……火药曰典红粉，有正典红粉、随征典红粉。”后期在有些地区每亩征费。柯悟迟《漏网喁鱼集》：咸丰十一

年“四月初一，各处征收上忙银，兼收下忙，追清漕尾，田捐红粉税，一并严催，乡里日夜不宁。”

土洋粉。洋枪用的土制火药。护王部下“领发物单”：“费天将领土洋粉一百斤，红粉二百五十斤。”《见闻录》：“放洋炮者曰土洋粉，如常药捣三日，洋粉则捣七日。”

铅码。枪炮弹。《行军总要》：“或装红粉铅码。”《贼情汇纂》：“枪炮子改称铅码。”音转而为“元码”。护王部下“领发物单”：“寓天义李发红粉二十五斤，本府曹承宣领回。又元码五十斤。”或写“元马”。《平贼纪略》：“铅弹称元马。”也有写“圆马”的。沧浪钓徒《劫余灰录》：“贼名炮子曰圆马。”从护王部下的“领发物单”看，晚期太平军使用的铅码种类繁多，有：“长隆铅码”、“小炮铅码”、“水炮铅码”、“狗头炮铅码”等土制火器子弹。这是大量的。同时也有少量“洋炮铅码”。这一切显示出晚期太平军虽也拥有少量洋枪，但使用的多数枪炮仍是土制的、旧式的。

垅口。地道。《贼情汇纂》：“凡土营之众，贼中呼为‘开垅口兄弟’。”“壬子腊月十二日，武昌难民曾闻一贼鸣钲传呼于市曰：‘东王有令，开垅口兄弟即刻赴大东门监军衙听点’。”或写龙口。《金陵省难纪略》：“龙口即地道名。”《见闻录》：“攻城则开龙口。”

挥。凭证。见天天军主将发给部下的油盐口粮，均有挥为凭。如：“挥仰刘弟发给克天燕陈弟油十四斤，盐廿一斤，与来人领回一月口粮。此挥。毋违。四月廿二日本阁挥。”（革命后期，各级衙署均有称谓。主将的衙署称阁。）结婚证称“合挥”。如“李大明柴大妹合挥”、“翟合义祝大妹合挥”。又称“挥子”。护王部下“发物单”：“天官领袖挥子。”或写“挥纸”。丁葆和《归里杂诗》：“贼出入皆用伪凭，名曰挥纸。”音转而为“飞纸”。李光霁《劫余杂识》：“飞纸者，馆中牌印不给，凭印信以知照城门者也。”

云马。紧急文书。庚申十年六月十九日《幼主诏李秀成》：“天

王诏旨，内一道‘云马’飞递苏省交与忠王跪迎恭读张挂遵行。”云马，盖云马印。护王部下“去文底薄”：“（癸开十三年）十一月廿六，照吏部二尚书张大人，为代刻芸马印图记事。”芸马，即云马，因避南王讳，改云为芸。《金陵杂记·续记》：“寻常伪文日行百余里，若紧急贼情，伪文上加印圆戮，中刻有翅飞马，周围刻云，名为云马文书。其圆戮皆系各处首逆始有，不轻用也。”或作“圆马”。《见闻录》：“紧急文书曰圆马，文上刻圆印，中画一马，旁列官衔，夜半皆得入城。”《金陵纪事诗》：“司驿站文书者，名疏附衙。凡紧急者，加印圆马，如汉瓦文样，中刻马形。”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庚申十年四月初三日《李秀成给康玉吉谄谕》上盖“忠王发”圆形回纹奔马图记。苏州市博物馆藏袭爵保天安黄得馥给见天天军主将吴习玖的“禀”单上，也盖有圆印。回纹边，中有奔马，上横写“保天安发”字样。这都是云马图记。

附：军中隐语

长龙。《贼情汇纂》：“长龙即烟筒。”太平军严禁吸烟，军中私吸者造此隐语。

红粉。《贼情汇纂》：“红粉即旱烟。”

潮水。《贼情汇纂》：“潮水即酒。”太平军禁酒，私饮者造此隐语。

马快。毛隆保《见闻杂记》：“贼呼炮为马快。”